

伊滨隆安玉泉花园“4·4”一般起重伤害事故 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网上公示稿)

按照《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要求，市安防委办公室组织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总工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伊滨区管委会，成立了评估组，对伊滨隆安玉泉花园“4·4”一般起重伤害事故调查处理意见和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评估组制订了《伊滨隆安玉泉花园“4·4”一般起重伤害事故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方案》，并于2025年5月15日，对伊滨隆安玉泉花园“4·4”一般起重伤害事故调查处理意见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

二、事故相关责任人员、责任单位均按照调查处理意见落实到位

三、问题整改和防范措施落实情况

(一) 伊滨区管委会

2024年4月10日至5月8日，伊滨区管委会开展安全生产“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治”攻坚行动，组织各镇（街道）、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五进”宣传活动，提高辖区内企业经营者、广大从业人员和群众的安全意识，做到每个企业、社区、学校有横幅，人员密集场所有提醒，网格员进家入户做宣

传，企业员工人人有手册。

（二）伊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深刻汲取“4·4”事故教训，深化思想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安全监管责任，抓好隐患治理，落实制度措施形成监管合力，严格落实目标责任制，以安全管理为核心，以抓隐患整改为重点，利用“安全生产月”等重大宣传节点，开展安全专项教育培训。成立联合检查组，开展住建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专项整治行动，对施工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提高发现隐患、整改隐患效率，加强重点环节管控，抓好重点时段监管。

（三）监管部门联合检查情况

2024年4月2日，伊滨区安委办召开会议并印发《关于开展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专项整治的通知》，4月7日，区安委办下发《关于成立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执法专项检查组的通知》，由区住建局牵头，区城管局、区应急局和行业专家参与，针对五项重点内容，聚焦辖区内房建工地、市政工地、企业新改扩建项目开展隐患排查和执法检查，做到“整顿一批、处罚一批、警示一批”。

（四）伊滨区光武街道办事处

深刻反思并深入剖析存在的问题，认真吸取此次事故教训，积极整改存在的问题。通过召开安全警示会议，保持警钟长鸣。通过“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一步加

强安全责任的落实，增强安全隐患的排查力度，确保辖区全覆盖。对查摆出来的隐患建立整改台账，坚持整改销号，确保整改成效。对重大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区相关部门，督促迅速整改。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是强化安全责任落实。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严格落实属地、行业和企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对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严肃问责。

二是加强安全培训教育。督促各建筑施工项目严格落实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对新入场工人、转岗工人和特种作业人员进行有针对性地安全培训。定期组织建筑施工安全事故案例分析会，通过真实案例警醒从业人员，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三是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推动各建筑施工项目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现场安全管理，规范施工人员作业行为。强化对重点部位、关键环节和高风险作业的安全监管，如大型构件的吊装作业、高处作业等，实施重点监控和旁站监督。

五、总体评估意见

评估组认为：伊滨区已落实了调查报告提出的问题整改和防范措施建议；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均已按照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处理建议落实到位。